附件1：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自动化学院

研究生“‘五好’导学团队”创建实施办法

1. 总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全国教育大会等会议精神，充分发挥导师立德树人作用，构建和谐导学关系，发掘研究生中的优秀导学团队典型，以榜样的力量引导研究生品行养成，提高研究生人才培养质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特制定我院研究生“五好”导学团队创建实施办法。

第二章 项目创建

**第二条** “五好”导学团队主要从德育建设、师生关系、科研成绩、培养模式、文化氛围等五个方面开展创建工作，创建目标如下：

1.德育建设好。热爱党的教育事业，导师能充分肩负起培养研究生良好政治思想素质与道德素质的责任，立德树人，形成育人合力。学生整体有较高思想政治素养，能充分发挥朋辈教育的引领示范作用，调动研究生自我教育的自觉性。

2.师生关系好。导师爱生如子，学生尊师重教，团队重视心理素质发展，导师关注研究生的身心健康，团队能开展促进研究生全面发展的活动，同学之间和谐友爱，互帮互助。

3.科研成绩好。团队学术成果丰厚，各个梯队都有一定学术贡献，团队育人成果显著，学术研究氛围和国际化氛围浓厚。

4.培养模式好。团队建设规范，梯队合理，新老生带动作用明显，能有效协作创新，在研究生人才培养方面有所建树，拔尖创新人才不断涌现。

5.文化氛围好。积极开展各类文化交流或实践活动，具有鲜明的专业文化特色和团队文化特色，团队成员集体归属感强。

**第三条** “五好”研究生导学团队结构组成应参照以下要求：

1.团队负责人需为我院注册在校的全日制研究生，具有较强的学术能力，具备较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合作精神；

2.一位导师或有主导师的导师组与所指导的研究生构成的导学群体为一个参评团队，导师或主导师应为我院全职研究生导师；

3.参评团队的导师组成员应在科研领域有联系，在学生指导上真正形成直接合作和互助关系；

4.鼓励以纵向党支部的形式组建团队，以党建促进学术科研，导师与团队成员共同参与研究生党支部建设，把学生的党建工作与导师的德育教育相联系，打造系统完备、师生良性互动的党建教育机制；

5.鼓励外籍教师和留学生参加，积极营造团队浓厚的国际化氛围；

6.凡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校纪校规受到警告及以上处分者不得参与。

第三章 评选流程

**第四条** 年度研究生“五好”导学团队评选工作由团队申报、初评立项、团队创建、终期评审和宣传表彰五个环节组成：

1.团队申报。自动化学院研究生“五好”导学团队创建项目申报工作于每年秋季学期开始申请。

**2.初评立项。每年秋季学期组织申报团队进行立项答辩，每年评选出不超过3个团队进行立项。学院给予通过立项的每支团队创建经费3000元**，主要用于团队建设、科学研究、学术沙龙、国内外学术交流、党支部建设、素质拓展、文化活动、成员培训等方面。对于具备一定创建基础，立项答辩优秀的团队可被推荐参加当年度校级立项。

3.团队创建。经过学院立项的团队创建为期一年。创建过程中学院将以多种方式进行跟踪和测评，对于创建逾期没有取得进展以及在创建过程中团队中出现重大问题的，收回立项基金。对于创建过程中取得重大成绩和突破的团队，可根据实际情况追加经费支持。

4.终期评审。获得学院立项资格的团队经过一年的团队建设后，须参加学院组织的终期答辩评审。学院对**评审优秀**的团队，**在学生参加国内外学术会议、评优评奖、招生等方面给予优先支持。**终期评审优秀且前期未获得过校级立项的团队将被推荐参加下一年度校级立项。

5.宣传表彰。学院对年度研究生“五好”导学团队事迹进行表彰和推广。

第四章 附则

**第五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由自动化学院负责解释。